

成功國小校內安全糾察隊工作守則

糾察隊工作守則：

1. 巡邏時段，每週一、三、五 7：50~8：00
每週二、四中午 12：30~12：40
2. 執勤時，必須服裝儀容整齊，精神抖擻，並佩帶臂章
3. 執勤時，臂章必須依規定佩帶於左手手臂上
4. 糾察隊員輪流紀錄糾察隊日誌
5. 執勤時，必須服從導護老師的指示
6. 執勤時，對於輕微違規的同學，勸阻時，語氣一定要和緩
7. 執勤時間內，不可相互聊天、嬉戲
8. 巡邏地點：各班教室及廁所
必要時突擊檢查各班垃圾桶，看資源回收分類是否確實
9. 巡邏時，若看見地上有垃圾應隨時檢起
10. 中午巡視完，需將糾察隊日誌交給當週的導護老師